

证券代码：400082

证券简称：华锐 5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3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3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原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经营计划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经营计划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30,674,972.16 元，年末账面累计未分配利润-10,001,263,778.18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,810,235,840.92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分配，不转增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田世忠先生、张吉昌先生、丁建娜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（年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见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4 年（年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田世忠先生、张吉昌先生、丁建娜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王原先生、王世及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（一季度、二季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见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4 年（一季度、二季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田世忠先生、张吉昌先生、丁建娜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王原先生、王世及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实

施的具体情况决定审计费用，并同意董事会将该授权转授权公司总裁行使。详细内容见公司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田世忠先生、张吉昌先生、丁建娜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3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，期限 1 年，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。其中，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的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期限为 1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，将本次董事会会议第一、四、五、六、八、九、十、十一、十二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另行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9日